發佈：2019-08-01, 週四 11:34
點擊數：19645



「退休」並不是人與生俱來就有的保障，是工業社會發展後，人進入與資本家的僱用關係之中成為受僱勞工之後，才有的社會性產物。在農耕社會，農民受到地主的壓迫，要上繳農租，從小孩到老人，能動的都要做到不能動，即使後來農民推翻封建體制，自有農地之後開始自僱勞動，依然沒有退休二字，這是因為農耕是低密度的自主勞動。

退休制度是如何形成的?

Phoca PDF

發佈：2019-08-01, 週四 11:34
點擊數：19645

特別是像台灣，在二戰後，國民政府的耕者有其田政策，把大地主階層打破，強迫將農地分給佃農，所形成的小農體制，細小的農地自我耕作，而非歐美走向大地主走向農業企業下僱用大量農業勞工。所以台灣在1970年工業化前的小農經濟之下，根本沒有退休這概念。

不過，當工廠的出現，大量農民被迫從農村被塞進了工業生產的高強度從屬性勞動之後，當勞動力被過度消耗後，到了一定年齡就無法應付高強度工業勞動，勢必要退出勞動力市場，資本家要定期更新勞動力，更要有強制勞工退出勞動力市場的手段。

因此，當勞動者在工業生產的受僱關係當中被榨乾殆盡「退休」之後，要維持其經濟生活的尊嚴，如果是福利國家走向的政府，就站出來以社會保險方式，強迫勞資雙方共同承擔勞工退休後的所得喪失風險，台灣的勞工保險就是如此(勞僱的保費分擔比是20%、70%)
，更尚且加入國家來進行部分分擔責任(受僱勞工國家分擔10%
、自由作業者與吳一定雇主之職業勞工國家分擔40%)
。當勞工有了完善的退休保障，就有利於資本家的更新勞動力，也降低離職勞工的不滿，避免社會衝突。

台灣勞工的兩種退休金-勞保老年給付+勞退個人儲蓄帳戶

很多上班族都是要到年紀大快退休時，才開始關心自己退休之後可以領多少，其實，勞工退休制度一直在
變動，最好趁年輕

Phoca PDF

發佈：2019-08-01, 週四 11:34
點擊數：19645

還有吸收理解能力時，就先了解退休

制度的運作，特別是在2009年1

月以前就曾參加勞保的勞工，退休之時都可以有領一次給付與年金兩種選項，因此更需先搞清楚，免得臨到退休關頭不知所措，人云亦云之下，做了錯誤的決定。

很多勞工並不曉得，他退休時有兩筆退休金可以向國家請領，分別是屬於個人儲蓄性質的「個人儲蓄帳戶」與社會保險世代互助的「勞保老年給付」。

「個人儲蓄帳戶」是指由雇主按月提撥6%

所累積的個人退休帳戶，這是國家強制雇主在你年輕時幫你存錢，自己幫助自己，只有受僱時期才有雇主幫你提撥，個人帳戶內所累積的金額，可以在六十歲時一次領出或是分期付款領出。

至於「勞保老年給付」則是，不管是受僱由企業幫你投保，還是自僱者自行到職業工會加保，這些參加勞工保險所累積的年資，到了符合退休資格，可以一次領取或是選擇活越久領多每月發給的年金給付，這是當時年輕的勞工所繳交的保費來支付給你退休金的世代互助。

6%勞工退休儲蓄帳戶

勞基法1984年開始實施的勞基法退休制度(以下通稱勞退舊制)

，是一種企業退休帳戶，勞工必須在同

一企業連續工作滿25年，或是15年且55歲，或是10年且60歲(2009年新增)

才能向該企業一次領取最高45

Phoca PDF

個月工資退休金。不過，由於台灣勞工流動性高且中小企業壽命短，有八九成企業不提撥，如有提撥也僅以最低的2%
不足額提撥，應付了事，這是因為大多數勞資雙方都預期不會領到「勞退舊制」，因此勞資雙方都不在乎。

確實，當時僅有二成的受僱勞工可以領得到「勞退舊制」，因此，這種專屬單一企業的企業退休保障，根本無法符合台灣勞動現場，因此在2005
年勞基法「勞退舊制
」被新立法的勞工退休金條例的「勞退新
制」所取代，2005
年強制所有勞工必須
在就制與新制之間做選擇，當時若在單一
企業年資超過20
年的勞工，多選擇留在舊制，由於新法規定之後轉換工作者一律轉換成新制，因此，大多數的年輕勞工都選擇勞退新制。

目前雇主每個月要以薪資的6%
提撥進入勞工個人的退休帳戶，即使勞工轉換企業，這個可攜帶到不同企業的個人帳戶，每個月依然都有雇主的提撥進入，逐年累積後，於六十歲就能請一次領或是分期付款，若是分期請領，以目前六十歲的平均餘命約24年，等於分288期逐月請領，帳戶金額領完為止。

當然，勞退新制個人儲蓄帳戶當中累積的退休金，政府有保證兩年定存的收益，而且，也允許勞

Phoca PDF

工可以自願提撥，最高6%，而且在繳稅申報時可以從薪資所得當中扣除，具有節稅效果。

勞保老年給付的雙重選擇：老年一次給付 or 老年年金給付

勞保從1958

年開辦以來，老年給付僅採取一次性的老年給付，請領門檻非常低，只要符合下列五項標準當中的一項，就能請領一次性的老年給付：

1.男性60歲、女性55歲，年資滿一年。

2.年資合計15年且55歲。

3.同一投保單位25年。

4.年資合計25年且50歲。

5.危險性工作，只要年資5年且年滿55歲。

老年給付計算，前15年一年一個基數，15年之後一年兩個基數，最高45

個基數，且其平均薪資採最後三年平均。

由於門檻低，且超過15

Phoca PDF

年之

後年資每

一年為二個基數，

因此，即使符合退休標準的勞工，也

都不會請領，盡量撐到30年45

個基數的最高額。不過，當勞保基金傳出財務危機時，就會發生大量勞工突然前往申請老年給付的擠兌狀況。

台灣

勞工退休

一直沒有年金保障

，這種為被世界潮流的罕見現象，經

過長久的辯論，終於在2009

年開始新增加了按月發給的老年年金給

付項目，只要是在2009

年一月以前曾經加保過勞保的勞工，等到他退休時都可以有兩個選擇：原有的老年一次給付或是新的老年年金給付。

不過，如果是2009

年一月才開始加保的勞工，那就僅能適用新的年金給付，也就是說，勞保老年一次性發給的老年給付，從2009

年開始

Phoca PDF

發佈：2019-08-01, 週四 11:34
點擊數：19645

逐漸關門落日

，不過，是以最緩和的方式

，讓勞工在退休當天在做選擇，而沒有在2009年一月強制所有勞工選擇。

勞保年金的請領門檻，從最初的60歲，2018年提高到61

歲，之後每兩年提高一歲直到65歲，也就是民國51

年次之後出生的勞工，都是65

歲才能請領勞保年金，當然也可以每提早一年減4%

，最高提早五年以打八折的方式

請領。每一年的年所得替代率為1.55%，以最高五年，也就是最高60

個月來計算出月平均投保薪資，若以月平均薪資32000元，30

年的勞保年資，從可退休年齡起每月可領取32000*(30*1.55%)=14800

元，直到過世為止，活越久領越多。

由於2009

年修法後，讓受僱兩份工作的勞工，其當月投保金額可以相加，這對於身兼數職的勞工，能客觀

公平地反映出他的投保薪資，而過去僅採計較高的投保薪資作為當月投保工資是相當不公平的。

例如:勞工白天在A公司工作投保薪資3萬元，晚上到B賣場打工月入1.5

萬元投保，當月勞保局就會記錄該月投保薪資為4.5

萬元。但累計加總數份工作之投保薪資，最高還是不能超過45800元。

只要在2009年1

Phoca PDF

發佈：2019-08-01, 週四 11:34
點擊數：19645

月前就曾保過勞保者，由於退休時有一次與年金的選擇，因此若選擇領取年金者，若退休時過世，則遺屬可以選擇領取累積領取年金總額與一次請領之間的「差額」或原年金金額一半的遺屬年金，但遺屬本身若有領取勞保年金則僅能擇一請領，國民年金則不受限可兼領。

領取退休金之後的保障

至於勞工退休後再就業，雇主除了必須幫勞工投保職業災害保險，職業工人退休後若繼續工作也可以繼續在職業工會加保職災保險，以避免發生職業災害時，沒有保障。退休勞工只要是受僱勞動，例如去超市賣場打工，雇主還必須要提

撥勞退金6%進入勞工個人帳戶，退休勞工之後每一年都可領取清空帳戶內金額，以一次為限。

由於，2009

年休法之後的勞

保年金，新採取了「保留年資」

的制度，也就是說，如果勞工從20歲工作30年之後，50

歲離職，這三十年的年資依然被保留下來，等

過了15年，該名勞工年滿65

歲時再申請勞保年金，是被允許的。當然這15

年的空檔是必須繳交國民年金。不過想要領取老年一次給付的勞工，則沒有「保留年資」，也就是，領取退休金當天必須是勞保加保狀態。

為了照顧退休勞工權益，領取年金給付的時間可能會長達二十多年，一旦這段期間台灣的經濟發

Phoca PDF

發佈：2019-08-01, 週四 11:34
點擊數：19645

生很嚴重的通貨膨脹，例如物價暴漲，

一個排骨便當漲到200

元，那將嚴重衝

擊領取年金退休勞工的實質購買

力，因此，只要消費者物價指數(CPI)累積達正負5%

，不管是老年、失能或遺

屬年金都會隨之調整。最近一次調整是，凡是2012

年退休的勞工，因為這七年已經CPI已經累積超過5%，因此在2019

年開始，年金可以提高5.14%。

作者　張烽益　為台灣勞動與社會政策研究協會執行長

Phoca PDF